

## 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3月24日下午16:00时，在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西湖路12号十一楼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7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六名，实到六名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冯凯芸女士主持，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该报告详见公司2021年度报告第三节“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公司2021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公司2021年度报告摘要（公告编号2022-013）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和2022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。详细财务指标数据请参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审计报告》（审计报告编号：众环审字(2022)0510058号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1年末母公司净利润

74,090,139.28 元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,409,013.93 元，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1,175,552,782.65 元，减去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分配 17,121,128.40 元，2021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225,112,779.60 元。

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总股本 704,038,932 股为基数，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1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88,655,962.12 元。本次股利分配后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本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。

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公司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六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》。详见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公司《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关联董事冯凯芸、钱圣山、郑定全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。

七、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。

八、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详见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六日